



業務合作夥伴合規與道德政策

首部

Believe的使命是在所有藝術家和唱片公司職業生涯的各個階段，為他們提供專業知識、尊重、公平和透明的發展機會。

為了履行這一使命並繼續成長，Believe按照適用的法律法規開展其活動。

以下的政策被在此背景之下起草。本網頁上所顯示的所有章節均構成本《合規與道德政策》（“《合規與道德政策》”）的組成部分。

如您有任何疑問，請聯系Believe的合規官，聯系電子郵件：compliance@believe.com。

適用範圍和可執行性

定義。本“適用範圍和可執行性”章節以及本網頁上顯示的所有其他章節（包括但不限於貿易限制、腐敗、人權與強迫勞動、數據隱私、法律與道德等），均構成《合規與道德政策》（“《合規與道德政策》”）的組成部分。

在本“合規與道德政策”中，“Believe”一詞包含隸屬於控股公司為Believe S. A. 的Believe集團的所有公司，這是一家根據法國法律註冊成立並有效存續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註冊地址為24 rue Toulouse Lautrec, 75017 Paris, France，其在巴黎貿易和公司註冊處註冊且註冊號為481 625 853。

適用範圍。本《合規與道德政策》適用於與Believe有業務關係的所有法律實體及其授權簽字人，包括但不限於客戶、服務提供者、合作夥伴、供應商（“**業務合作夥伴**”），並構成Believe與各個業務合作夥伴之間簽訂的任何協議（每一份簡稱為“**協議**”）的組成部分。

業務合作夥伴承諾遵守並採取必要措施和行動，使其自身的員工、分包商、客戶、服務提供者和任何其他合作夥伴遵守《合規與道德政策》，並確保在每份該等協議的期間內持續遵守。

舉報系統。業務合作夥伴應通過以下連結提供的舉報平臺：<https://believe.integrityline.org/>，將Believe或業務合作夥伴的員工、分包商、客戶、服務提供者和任何其他合作夥伴可能被視為違反《合規與道德政策》的任何事實立即告知Believe。

違反。為確保遵守本《合規與道德政策》，Believe可能會對所有業務合作夥伴進行盡職調查和監督。作為與Believe開展業務的條件之一，各個業務合作夥伴均同意接受該等盡職調查和監督。Believe可能會評估任何業務合作夥伴遵守《合規與道德政策》的情況，任何違反本《合規與道德政策》的行為可能會損害業務合作夥伴與Believe的關係，甚至導致終止合作關係，但這不影響Believe根據法律或衡平法可享有的任何其他權利或補救措施。

修改。儘管有本協議的任何規定，Believe保留隨時以任何理由修改《合規與道德政策》的權利，並

可通過任何方式通知業務合作夥伴該等變更，包括通過更改上述載明的日期以及Believe自行酌情決定的其他合理方式。業務合作夥伴繼續與Believe保持業務關係即表示繼續接受該等變更的約束。

語言與適用法律。《合規與道德政策》以英文起草，且可翻譯成其他語言。如果本《合規與道德政策》的英文版本與任何其他語言版本存在差异，應以英文版本為准。協議中所明確的適用法律和司法管轄適用於本《合規與道德政策》。

貿易限制

貿易制裁是由任何政府或國際組織（包括但不限於美國和歐盟）頒佈、管理、實施或執行的全國或國際的經濟或貿易制裁的法律、法規、禁運或限制性措施，其限制涉及特定國家、公司、個人、服務和商品的交易。

違反貿易制裁不僅會給Believe的業務和聲譽帶來風險，還可能導致高額的罰款、民事和刑事處罰，以及被拒絕提供銀行和其他服務。

業務合作夥伴應遵守適用的貿易制裁，並回此承諾不與任何受制裁的國家、公司或個人簽訂合同，也不與他們進行貿易，只要制裁直接或間接地適用於Believe與業務合作夥伴或任何一方簽訂的協議。

此外，Believe的業務合作夥伴聲明並保證不會在未通知Believe的情況下變更稅務居住地。如果業務合作夥伴的稅務居住地變更至被任何政府機構或國際組織（包括但不限於歐盟）認定為不合作的稅收管轄地區，Believe可以通過可記錄郵寄的通知方式終止本協議。

腐敗

業務合作夥伴應公開、透明地開展業務。

業務合作夥伴不得參與腐敗和以權謀私。

- 腐敗行為的定義是，受雇於某一公共或私人職能部門的人員，要求/提議或同意接受一項禮物、要約或承諾，以實施、延遲實施或不實施直接或間接屬於其職責一部分的行為。
- 以權謀私行為的定義是，向某人提供、要求、接受或給予任何利益，以使其濫用其實際或假定的影響力，以從公共政府機構或行政部門獲得榮譽、工作、契約或任何其他有利的決定。

業務合作夥伴不得就任何與Believe相關的業務支付任何便利費用，這些費用通常是低級官員要求支付的，以換取其提供由官員履行的常規服務。

業務合作夥伴應防止和管理任何利益衝突。利益衝突是指個人利益與公司利益相衝突的任何情況。個人利益是指可能影響或看似會影響個人履行公司賦予其的職責和責任的任何利益。

在利益衝突可能被視為構成腐敗的情形下，非常重要的是，業務合作夥伴對利益衝突的情況保持警惕並採取必要的措施，以使得：

- 防止造成利益衝突的情況；
- 在其與Believe的合作框架內，管理存在利益聯繫的情況。

腐敗、以權謀私和/或利益衝突會危及 Believe 的業務和聲譽，並可能導致高額罰款、民事和刑事處罰，以及被拒絕提供銀行和其他服務。業務合作夥伴應及時將任何情況通知 Believe。

業務合作夥伴應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美國《反海外腐敗法》（FCPA）、英國《反賄賂法》（UKBA）和法國《薩賓第二法案》（SAPIN 2）。

人權與強迫勞動

Believe 維護人權，注重公平對待所有人的文化。因此，業務合作夥伴應遵守《世界人權宣言》的規定。

Believe 堅決反對強迫勞動，包括國家、地方或國際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國際勞工組織的法規和1989年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禁止的現代奴役、人口販運和童工。業務合作夥伴應遵守這些規定。

在業務過程中發現任何有關強迫勞動（包括現代奴役或童工）的懷疑或證據，應立即向 Believe 報告。在該等情況下，Believe 保留要求業務合作夥伴提供證明其遵守本條款的檔案或其他證據的權利。

數據隱私

在 Believe，個人數據在其整個生命週期內都受到透明的保護和管理。個人數據包括關於員工、業務合作夥伴、藝術家和唱片公司、第三方以及 Believe 所在社區的可識別的個人資訊。

業務合作夥伴應遵守以下不時適用的法律，以及取代這些法律的任何修正案或法律，（a）《通用數據保護條例》（2016/679）以及任何取代或補充與數據保護相關的歐盟法律的任何規定的法律或法規（“GDPR”）；以及（b）與隱私和/或數據安全相關的、以及與直接或間接處理本協議個人數據相關的任何適用的國家法律或法規（以下簡稱“隱私法規”）。術語“個人數據”、“處理”或“處理”、“控制者”和“數據主體”具有 GDPR 中賦予的含義，相關表述應被以相同方式解釋。

Believe 的簽訂數位發行協議的客戶

在數位發行協議（“發行協議”）的框架內，Believe 及其客戶（“簽約方”）為管理發行協議的唯一目的，各自都作為數據控制者處理包括個人數據在內的聯系資訊。他們保證遵守隱私法規。

為了 Believe 履行其在發行協議下的義務以及安全和統計目的，簽約方授權 Believe：

- 記錄、處理和存儲簽約方提交的內容中包含的所有個人數據（包括但不限於元數據、Believe 因簽約方使用後臺而收集的數據，以及簽約方向 Believe 提供的任何數據）；以及
- 將該等個人資料傳輸給在歐盟境內外設立的任何 DSP 和 Believe 的任何服務提供者。

簽約方聲明並保證，在處理數據主體的個人數據時，應當告知涉及的數據主體並征得其明確的同意。

Believe 可以為履行發行協議和服務的唯一目的，作為數據控制者處理其他的個人數據。

個人數據的處理應遵守 Believe 的隱私政策，查看請 [點擊此處](#)。

除上文定義的術語外，本章節中以加粗字體表示的術語的含義在與 Believe 簽署的發行協議中均有定義。

Believe的其他商業夥伴

i) 作為數據控制者處理個人數據

Believe和業務合作夥伴為管理協議的唯一目的，都作為數據控制者而處理包括個人數據在內的聯系資訊。他們保證遵守隱私法規。

ii) 作為資料處理者處理個人數據

如果協議的履行要求Believe或業務合作夥伴代表另一方處理個人數據，則該處理應當受到一份經雙方協商並簽署的符合隱私法規的資料處理協議的管轄。

法律與道德

我們希望業務合作夥伴遵守所有適用法律，避免從事應受譴責、不道德或可能對業務合作夥伴和/或Believe的聲譽造成負面影響的行為。